

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常年法律顾问及专项法律服务项目第二次招
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PS_GK_2023_113_FW)

项目所在地区: 上海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 2024 年度常年法律顾问及专项法律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/, 招标人为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1)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; 2) 专项法律服务。详见服务技术要求。项目预算金额: 其中常务法律顾问为 32 万; 专项法律服务按实结算。最高投标限价: 常年法律顾问不得超过 31.2 万元。服务期限: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2024 年度常年法律顾问及专项法律服务项目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(001)2024 年度常年法律顾问及专项法律服务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) 投标人应在中国境内(不包括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)有效注册,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2) 投标人应具有合法有效的律师事务所《执业许可证》;
- 3) 投标人应依法登记于且主要办事机构位于上海市;
- 4) 投标人应拥有执业律师 50 人以上;
- 5) 近五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网址为:
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;
- 6)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, 无有责投诉或有责起诉、无行政处罚或行业处分、无责任事故、无失信信息;
- 7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;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01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30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应于上述时间每天的 9:30~16:00 时（北京时间），至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 288 号 1 号楼 504 室，携带以下资料完成现场报名：工本费 1000 元，现金支付，售后不退。（1）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（2）律所执业律师不少于 50 人证明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（3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（4）投标人“信用中国”网站信用信息报告或截图（加盖公章）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02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 288 号 1 号楼 504 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02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 288 号 1 号楼 504 室

七、其他

1、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。2、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天。3、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名称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）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纪律监察室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上海市宜山路 1121 号

联 系 人：周宇虹

电 话：33970316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上海浦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 288 号 1 号楼 504 室

联 系 人：黄莹、王晨

电 话：13601730290

电子邮件：380750761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